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IN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 高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0)

### 盈利警告

本公司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而發表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估值報告及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將會錄得重大虧損，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高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發表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由外聘評估師編製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及發展中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報告（「估值報告」）以及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度將會錄得重大虧損約為 6,100,000,000 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度」）則錄得溢利為 6,368,000,000 港元。

有關二零二零年度重大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i)持有之發展中物業就啟德住宅項目而減值約為 2,786,000,000 港元；(ii)鑒於香港物業市場的價值及租金回報下跌，投資物業之公平值錄得減少約為 2,196,00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度同比為增加約為 1,300,000,000 港元）；(iii)主要因審視本集團酒品及相關業務的近期經營業績而對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預期作出減值虧損為不少於 147,000,000 港元；(iv)二零一九年度出售附屬公司錄得的盈利約為 5,728,000,000 港元並無於本年度內發生；及(v)若干現有借貸產生的財務及相關費用預期增加約為 254,000,000 港元。董事會謹此強調，發展中物業的減值仍為一次性項目，以及公平值減少和減值虧損為非現金項目。本集團將會繼續尋找機遇出售其資產，以減

低現有借貸且增強財務靈活性。

本公司現仍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度之綜合業績進行確定。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現有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核數師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細讀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中所載之資料，該等資料可會與本公佈內所述有所差異。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oldin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高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許惠敏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分別包括潘蘇通先生，JP（主席）、周曉軍先生、黃睿先生及許惠敏女士為執行董事；馬勵志先生（副主席）為非執行董事；及石禮謙議員（GBS, JP）、黃偉樑先生、鄧耀榮先生及高敏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